

2021年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

部门名称（公章）：

项目名称		教育和教学经费						
预算类型		一般公共预算						
主管部门					实施单位			
项目资金 (万元)		年初预算数	全年预算数	全年执行数	分值	执行率	得分	
	年度资金总额	45.2	47.2	47.19	10	99.98%	9.99	
	其中：当年财政拨款	45.2	47.2	47.19	—		—	
	上年结转资金				—		—	
	其他资金				—		—	
年度 总体 目标	预期目标			实际完成情况				
	通过本项目的实施，按时完成班级环境创设和活动开展工作，确保购置物品的质量达标率及活动参与率均为100%，从而达到因幼儿园原因导致学生退园率为0，学生家长及在园教职工满意度达到90%以上的目标。			通过本项目的实施，按时完成班级环境创设，环境班级创设数量12个，物品质量达标率验收合格率100%，有效提升单位教育教学水平，教职工满意度				
绩效 指标	一级 指标	二级 指标	三级 指标	年度指 标值	实际完成值	分值	得分	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
	产出 指标 (50分)	数量 指标 (18分)	在园幼儿数	430人	355	3	2.47	班级结构调整，缩减1个班级作为幼儿园功能室
			环境创设班级数量	12个	12	3	3	
			主题开题和结题展完成率	100%	100%	3	3	
			日常维修完成率	100%	100%	3	3	
			印刷工作完成率	100%	100%	3	3	
			零星维修材料购置完成率	100%	100%	3	3	
	质量 指标 (18分)	办公用品、教具、材料购置验收合格率	100%	100%	6	6		
		印刷品错页、漏页数	0	0	4	4		
		购置零星维修材料质量达标率	100%	100%	4	4		
		日常维修验收合格率	100%	99%	4	3.96		
	时效 指标 (14分)	完成班级环境创设时间	2021年12月31日前	2021年12月15日	5	5		
		印刷及时率	100%	95%	4	3.8		
		零星维修材料购置及时率	100%	99%	5	4.9		
	效益 指标 (40分)	经济效益指标	不适用	不适用	不适用	0	0	
社会效益指标 (30分)		有效提高教职工整体素质	有效	95%	15	14.25		
		因幼儿园原因导致学生退园率	0	0	15	15		
生态效益指标		不适用	不适用	不适用	0	0		
满意度 指标 (10分)	在园教职工满意度	≥95%	95%	10	10			
总分					100	98.37		
填报人	甘苑清	联系方式	13682303003		填报日期	2022/4/12		
审核意见								
审核人		联系方式				审核日期		

备注：

一、请根据原审核通过的绩效目标，填写完善项目信息、指标内容和年度指标值后，对完成情况开展自评。

二、绩效评价指标和方法

(1) 单位自评指标是指预算批复时确定的绩效指标，包括项目的产出数量、质量、时效、成本，以及经济效益、社会效益、生态效益、服务对象满意度等。单位自评指标的权重由各单位根据项目实际情况确定。原则上预算指标率和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：预算执行率10%、产出指标50%、效益指标30%、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10%。二、三级指标应当根据指标重要程度、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，准确反映项目的产出和效益。

(2) 单位自评采用定量与定性评价相结合的比较法，总分由各项指标得分汇总形成。

定量指标得分按照以下方法评定：与年初指标值相比，完成指标值的，记该指标所赋全部分值；对完成值高于指标值较多的，要分析原因，如果是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的，要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分值；未完成指标值的，按照完成值与指标值的比例记分。

定性指标得分按照以下方法评定：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、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、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，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%-80%（含）、80%-60%（含）、60%-0%合理确定分值。

三、填报人信息由各预算单位填报人填写，审核人信息由各一级预算单位审核人填写。

2021年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

部门名称（公章）：

项目名称		培训费							
预算类型		一般公共预算							
主管部门						实施单位			
项目资金 (万元)		年初预算数	全年预算数		全年执行数	分值	执行率	得分	
	年度资金总额	15	13.5		13.1	10	97.04%	9.7	
	其中：当年财政拨款	15	13.5		13.1	—		—	
	上年结转资金					—		—	
	其他资金					—		—	
年度 总体 目标	预期目标				实际完成情况				
	通过本项目的实施，严格要求教师按时按需完成培训学习，以保障本部及分部教师外出学习质量达标率、专家资质达标率等达到100%，以实现园里名师数量不断增长以及教师满意度达到90%以上的目标。				通过本项目的实施，严格要求教师按时按需完成培训学习，以保障本部及分部教师外出学习质量达标率、专家资质达标率等达到100%，以实现园里名师数量不断增长以及教师满意度达到90%以上的目标。				
绩效 指标	一级 指标	二级 指标	三级 指标	年度指 标值	实际完成值	分值	得分	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	
	产出 指标 (50分)	数量 指标	教师外出学习保障率	≥5场	6	9	9		
			外聘进园培训专家人数	≥3人	11	9	9		
		质量 指标	教师外出学习到位率	100%	100%	6	6		
			专家讲座参与率	100%	100%	6	6		
			专家资质达标率	100%	100%	6	6		
	时效 指标	完成教师外出培训、聘请专家给教师培训工作。	2021年12月31日前	2021年12月15日	14	14			
	效益 指标 (40分)	经济效益指标	不适用		不适用	不适用	0	0	
		社会效益指标	园内名师数量同比增长率	≥0	0	0	25		
		生态效益指标	不适用		不适用	不适用	0	0	
满意度 指标（10分）		教师满意度	≥95%	97%	10	10			
总分						100	94.7		
填报人	甘苑清	联系方式		13682303003		填报日期	2022/4/12		
审核意见									
审核人			联系方式				审核日期		

备注：

一、请根据原审核通过的绩效目标，填写完善项目信息、指标内容和年度指标值后，对完成情况开展自评。

二、绩效评价指标和方法

(1) 单位自评指标是指预算批复时确定的绩效指标，包括项目的产出数量、质量、时效、成本，以及经济效益、社会效益、生态效益、服务对象满意度等。

单位自评指标的权重由各单位根据项目实际情况确定。原则上预算指标率和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：预算执行率10%、产出指标50%、效益指标30%、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10%。二、三级指标应当根据指标重要程度、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，准确反映项目的产出和效益。

(2) 单位自评采用定量与定性评价相结合的比较法，总分由各项指标得分汇总形成。

定量指标得分按照以下方法评定：与年初指标值相比，完成指标值的，记该指标所赋全部分值；对完成值高于指标值较多的，要分析原因，如果是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的，要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分值；未完成指标值的，按照完成值与指标值的比例记分。

定性指标得分按照以下方法评定：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、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、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，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%-80%（含）、80%-60%（含）、60%-0%合理确定分值。

三、填报人信息由各预算单位填报人填写，审核人信息由各一级预算单位审核人填写。